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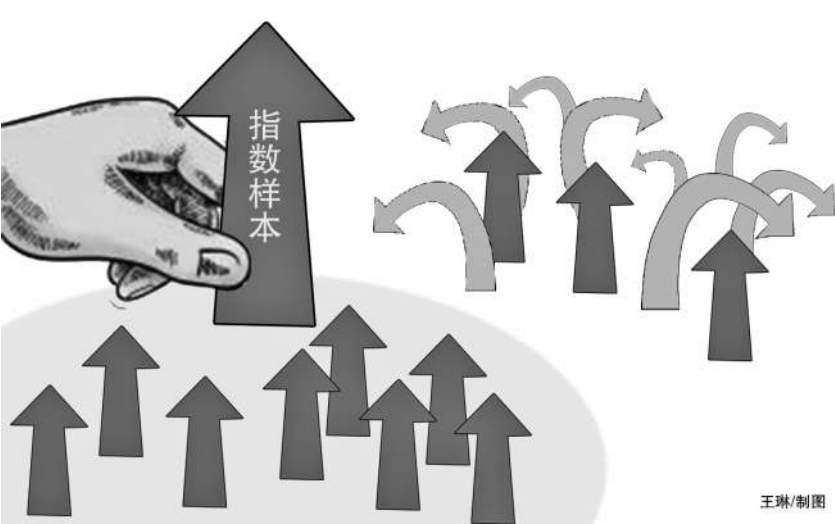
主持人陈炜:为适应证券市场变化的需要,上证50、上证180、上证380等指数样本将于近日迎来新一轮调整。从拟调入名单来看,其中不乏新兴经济行业股票的身影,上市时间超1年的科创板证券也具备了纳入上证180、沪深300等成份指数样本空间的资格。此番调整,无疑将更好、更完整的反映我国产业结构变化。

# 指数成份股调整折射经济转型升级增强股市“晴雨表”功能

■本报记者 吴晓璐

近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简称中证指数公司)宣布调整上证50、上证180、上证380等指数样本,于12月14日正式生效。此次调整,银行和周期性行业股票调出较多,取而代之的则是医药生物、半导体等新兴产业股票。市场人士认为,股市是反映中国经济的“晴雨表”。新兴经济行业股票在相关指数中的权重不断增加,反映了中国经济转型升级趋势,也有助于引导投资者进行价值投资。博时基金首席宏观策略分析师魏凤春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股市中设立的各种指数,主要是为了充分诠释或体现股市是经济的“晴雨表”,也为了让投资者更好的理解股市这一重要作用。近两年,中国经济总量相对比较稳定,结构变化较大。股市总体反映了我国经济的总量变化,但是对结构性行情的反映不是特别精准。而在本次调整中,上证50指数更换5只样本,上证180指数更换18只样本,上证380指数更换38只样本。

据《证券日报》记者梳理,在此次调出的61只股票中,化工、银行、房地产行业分别有7只、7只和6只,在调入的个股中,医药生物和电子行业分别有9只、6只。其中,上证50指数更换的5只样本中,调出3只银行股(交通银行、邮储银行和中国银行),调入2只电子股(韦尔股份和兆易创新),以及1只计算机股(恒生电子)。“此次调整将一些周期性行业的股票以及代表传统行业的银行等股票调出,将电子、计算机、医药等新兴行业股票调入,反映了中国经济明确的转型升级趋势,而且,从长期来看,中国经济将加快转型升级。”魏凤春表示。“整体来看,此次调整剔除了一些传统行业,调入了新兴经济行业,传统行业的权重逐渐下降,新兴经济行业的权重不断增加,体现了经济增长的结构变化和成效。”万博新经济研究院高级研究员李明昊亦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另外,此次指数样本调整是今年的第二次例行调整。在今年6月份的首次调整中,上证50指数调入的5只股票中,就有2只电子行业股票和1只计算机行业股票。李明昊表示,从今年上证50指数的



两次调整来看,剔除了一些传统行业,如银行、地产、建筑等,调入了新兴经济行业,如计算机、半导体等。首先,这体现了监管层贯彻国家“十四五”规划里明确的“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其次,很多传统行业发展活力不足,无法充分代表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新兴经济行业的不断调入,使得指数能很好地反映中国经济的增长情况,引导资金价值投资。在魏凤春看来,股市是中国经济的“晴雨表”,如果这个功能无法精准发挥,就需要优化。未来可以通过更好的调整,通过市场分层,使得市场上代表不同行业特征的指数,体现出不同的经济特征。

# 科创板股票将“加盟”沪深港通标的有望进一步激发资金双向流动

■本报记者 包兴安

11月27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公告称,将上市时间超过1年的科创板证券纳入上证180、沪深300等成份指数样本空间,可在下一次样本定期调整时纳入相关指数。下一次样本定期调整将于2020年12月14日正式生效。巨丰投顾投资顾问总监郭一鸣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科创板证券进入上证180、沪深300等成份指数样本空间,一方面会使得指数样本更加完善,市场代表性进一步提升,另一方面,科创板的影响力将会加大,关注度也将继续提升,有利于吸引更多资金进入,进一步提升科创板的活跃性。

上交所所在公告中表示,为进一步提升科创板影响力、引入更多中长期资金、为中小投资者提供投资渠道,科创板证券纳入成份指数势在必行。境内外广泛市场调研显示,机构投资者对于科创板证券入选上证180、沪深300等成份指数持积极肯定态度。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调整名单显示,调入沪深300指数样本的科创板公司有4家,分别是澜起科技、中国通号、中微公司和传音控股;调入上证180指数样本的科创板公司有1家,为中微公司;调入上证380指数样本的科创板公司有6家,分别为睿创微纳、杭可科技、澜起科技、安集科技、西部超导、海尔生物。“科创板证券进入上证180等成份

指数会给科创板公司带来更多的流动性,因为有一部分基金是盯住某些成份指数同步操作,进行买入卖出。同时,也会吸引更多投资者关注科创板股票。”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数字经济研究院执行院长盘和林对《证券日报》记者表示,这也意味着科创板现阶段已经走向成熟稳定期,投资风格逐渐向价值投资转换。此外,上交所所在11月27日披露称,科创板公司股票属于上证180、上证380指数成份股或A+H股公司A股的,将根据沪港通现有规定调入沪股通股票范围,其对应的H股将根据沪深港通现有规定调入港股通股票范围。下一步,沪深港交易所将积极推进相关业务技术准备工作。预计于2021年初完成市场

准备工作后将上述科创板股票纳入沪深港通股票范围。郭一鸣表示,部分科创板股票将调入沪股通股票范围,沪股通标的范围也将再次扩大,使得互联互通机制进一步优化,有利于推动内地和中国香港资本市场的协同发展。在拓宽外资投资科创板渠道的同时,体现出互联互通的重要性,有利于进一步发挥互联互通的纽带作用。盘和林认为,市场永远是看未来的,而很多科创板公司具有很好的发展前景,研发技术强,前景较好。所以科创板股票加入沪深深港通股票范围之后,将有更多外资进入科创板,帮助优质公司的市值更上层楼,同时,上市公司也可以获得更加充沛的融资环境。

# A股产业结构优化 应为新经济企业增设“代表席位”

■张 翥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以及转型升级的步伐加快,A股市场上市公司数量快速发展壮大至4100家,同时,内在结构也发生了深刻变化。笔者认为,新经济企业不断加入A股市场,自然需要在重要指数成份股中增设“代表席位”。在本次调整上证50、上证180、上证380等指数样本公告中不难发现,拟调出者大多很“重”——权重占比重、资产规模重、经营模式重。其中部分公司在过

去规模至上的发展模式具备优势,但是在如今的质量维度考核中活力相对不足;而拟调入企业大多轻资产且客户黏性强,其中科技类、大消费类、服务类上市公司数量较多,契合中国经济的新发展阶段、新发展理念、新发展格局。笔者认为,此次指数成份股调整十分及时而且必要。一方面,资本市场近两年内快速积累的科技和创新属性将得到更为充分的展示,相关指数和成份股能够更好的反映产业结构变化。同时,资本市场是中国经济发展的枢纽,A股市

场重要指数成份股对于新经济企业的肯定,也传达出了产业引导信号,可以激励新经济企业努力奔赴A股市场,并形成发展合力,真正成为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基本盘。另一方面,如果重要指数的成份股不能够充分纳入新经济企业、科创板证券,则指数将难以完整、客观反映A股市场引导的产业结构调整和上市公司的转型升级,表现出一定程度的“指数失真”。尤其是已经稳健运行了一年多的科创板,完全有能力提供符合重要指数

要求的部分成份股,将科创板的表现与重要指数挂钩,从而实现“山川异域,风月同天”。此外,成份股的调整实际上也在一定程度上对A股市场的产能和产业升级进行了“催告”——被调出只是表象,其内核是发展预期和市场活跃度的相对下降。知微而见著,重要指数及其成份股确实是感知市场变化、未来发展预期的最佳“观测点”,其覆盖的合理性、代表性至关重要。笔者相信,经过不断优化指数成份股,能够更好地指引价值投资。

# 半年内至少56项政策出台 推动海南自贸港建设顺利开局

■本报记者 昌校宇

12月1日,距《海南自由贸易港建设总体方案》(以下简称《总体方案》)对外发布刚好满半年。据《证券日报》记者不完全统计,半年来,从中央到海南当地政府已至少出台了56项相关政策措施,涉及企业所得税、“零关税”、离岛免税购物、人员进出自由便利、人才引进、建设国际消费创新岛、跨境资金流动自由便利、交通运输、知识产权保护、营商环境等多个方面,有力地推动了海南自由贸易港(以下简称“海南自贸港”)建设顺利开局。此外,自《总体方案》出台以来,海南还先后发布了2批14项海南自贸港制度创新案例。其中,9月3日集中发布的第八批制度创新案例包含国际投资“单一窗口”、国土空间用途审批“多审合一”、游艇等船舶证书“多证合一”、自由贸易账户下外资股权投资便利化监管、无线电审批制度改革释放频谱资源价值、临床真实世界数据药品和医疗器械注册应用、社会管理信息化、智能化、智慧化、创新调用检察官办案机制等8项;11月8日集中发布的第九批制度创新案例包含外国人工作、居留许可联审联检一体化、社保关系转移“一次申请、全程代办”、“空

地组网”推动低空空域管理改革,船舶登记“一事通办”、“五位一体”园区成片开发流程再造,临床急需进口药械多方协同追溯管理等6项。“综合来看,推动海南自贸港建设的相关政策措施主要聚焦三大方向”,中航证券首席经济学家董忠云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第一,投资自由便利。海南自贸港实行“非禁即入”,政府主要通过事中事后监管来履行监管义务,这使得政府与岛民的关系进一步理清,有助于市场在资源配置中发挥决定性作用。同时,通过加大服务业开放、实施外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实施负面清单管理等一系列制度,促使国内外资金在海南自贸港的进出更加便利,有利于吸引全球资金的汇聚。第二,货物贸易“零关税”。海南自贸港通过“一负三正”清单,对企业进口自用设备、进口运营用的交通工具、进口用于生产自用或者两头在外模式进行生产加工活动所消耗的原辅料,以及岛内居民消费的进境商品实施“零关税”政策。11月11日,财政部、海关总署、税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原辅料“零关税”政策的通知》,海南自贸港首张“零关税”商品清单发布。11月30日,海关总署制定发布《海南自由贸易港

进口“零关税”原辅料海关监管办法(试行)》,对企业开展“零关税”原辅料业务涉及的海关报关等相关操作过程中涉及的相关问题进行了明确。预计后续还会有更多各个相关环节的政策细则落地。相关政策一方面能够降低企业购买原材料、生产经营设备、研发设备等的成本,提升企业盈利空间,鼓励更多企业将生产、研发等环节落户海南自贸港,促进海南当地产业发展,实现供给端的优化升级。另一方面能够降低当地居民生活成本,刺激当地消费,提振需求端。供需结合将共同推动海南经济发展。第三,企业和个人所得税税率减免。比如,对注册在海南自贸港并实质运行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在海南自贸港工作且符合条件的中高端和紧缺人才,免征个人所得税实际税负超过15%的部分。此类政策将吸引鼓励相关产业的企业入驻,促进当地产业结构调整,同时产业发展离不开相关人才的供给,通过税率减免吸引优秀人才,对于海南经济发展来说将提供必不可少的人才红利。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自贸区研究院副院长肖本华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推动海南自贸港建设的相关政策,一是注重推进产业园区

发展制度集成创新改革。9月1日,海南省政府办公厅印发《海南自由贸易港博鳌乐城国际医疗旅游先行区制度集成创新改革方案》,主要内容可以概括为4个自由便利、2个医疗模式创新、2个领域全面推行极简审批改革和1套过程监管体系。这是海南自贸港首个园区制度集成创新改革方案,创新力度大,集成程度高。二是在关键政策上真正实现对标国际并取得突破。例如,洋浦保税港区等特殊区域将率先实行原产地规则,即生产用的原材料当中有进口物件的,如果在特殊区域里增值超过30%,生产出来的产品进入中国内地市场就不需要再交关税,这一政策具有很强的国际竞争力”。谈及下一步在推进海南自贸港建设方面还应如何发力?董忠云建议,首先,要牢牢把握我国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全面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的战略机遇期,用好用足相关政策,相关政策细则也应尽快落地。其次,要围绕创新驱动、高质量发展,在优化供给和扩大需求两端进一步发力制度创新,吸引各类优质资源聚集。最后,在处理政府与市场的关系方面,进一步简政放权,简化各类行政审批,加强服务型政府建设,持续优化海南营商环境。

# 外汇局坚持常态化发放QDII额度进一步传递高水平开放信号

■本报记者 刘 琪

在加快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的要求下,如何进一步深化外汇领域改革开放?国家外汇管理局(下称“外汇局”)副局长郑薇日前在2020中国金融学会学术年会暨中国金融论坛年会上表示,将根据国际经济金融形势变化和中国发展战略需要,研究推进新的外汇管理改革开放举措,服务新发展格局。首先要稳妥有序推进资本项目开放,其次要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外汇管理新体制,再者要进一步提升开放条件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32家,累计批准额度155.5亿美元;证券类机构66家,累计批准额度536.1亿美元;保险类机构48家,累计获批额度348.53亿美元;信托类机构18家,累计获批额度83.9亿美元。王有鑫认为,坚持常态化发放QDII额度,进一步向市场传递了高水平开放的信号,提高了政策透明度和公开度,有利于稳定市场预期。而且作为资本项目全面开放的一项过渡性制度安排,QDII额度的逐步扩大,在国内资管行业和居民财富水平不断增长背景下,既满足了国内投资者全球资产配置的需要,也为进一步完善跨境资本流动管理提供了更多参考和经验,有利于未来更好的推进金融开放和资本项目开放。

郑薇表示,将从三方面稳妥有序推进资本项目开放。其中一方面是,加快提升金融市场国际化水平,推动实现符合国际惯例的证券投资开放政策,常态化地发放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QDII)额度,实施“跨境理财通”试点,整合金融市场开放渠道。中国银行研究院研究员王有鑫在接受《证券日报》记者采访时表示,稳妥有序推进资本项目开放将进一步释放了中国将继续坚定推动金融开放、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坚定信心。目前国内经济增长全面回暖,资本市场稳定回升,人民币资产全球吸引力提升,跨境资本持续流入,为进一步推进资本项目开放提供了良好的经济和市场环境。但同时当前国际环境复杂多变,全球金融市场波动性加大,在推进开放的同时需要更加强调安全,稳妥有序开放仍然是重中之重。

在“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方面,今年6月29中国人民银行以及中国香港金融管理局、中国澳门金融管理局发布关于在粤港澳大湾区开展“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的联合公告。根据公告,“跨境理财通”指粤港澳大湾区居民个人跨境投资粤港澳大湾区银行销售的理财产品,按照购买主体身份可分为“南向通”和“北向通”。“南向通”指粤港澳大湾区内地居民通过在港澳银行开立投资专户,购买港澳地区银行销售的合格投资产品,“北向通”指港澳地区居民通过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银行开立投资专户,购买内地银行销售的合格理财产品。

“‘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的推出,将在股票、基金等渠道之外进一步拓宽内地居民配置港澳资产的渠道,港澳居民可以更加深入的融入我国经济发展,分享我国经济增长的红利,增持表现强劲的人民币资产。”王有鑫表示,“跨境理财通”以人民币的形式进行资金汇划和跨境结算,有利于拓宽离岸市场人民币投资渠道,考虑到国内经济良好的复苏势头和相对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预计“北向通”将快速升温,对国内银行业资管业务和竞争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的推出,将在股票、基金等渠道之外进一步拓宽内地居民配置港澳资产的渠道,港澳居民可以更加深入的融入我国经济发展,分享我国经济增长的红利,增持表现强劲的人民币资产。”王有鑫表示,“跨境理财通”以人民币的形式进行资金汇划和跨境结算,有利于拓宽离岸市场人民币投资渠道,考虑到国内经济良好的复苏势头和相对较高的投资回报率,预计“北向通”将快速升温,对国内银行业资管业务和竞争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上接A1版)同时,全面带动发行、上市、交易、持续监管等基础制度改革,督促各方归位尽责,使市场定价机制更加有效,真正把选择权交给市场,支持更多优质企业在资本市场融资发展。二是健全中国特色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增强直接融资包容性。形成适应不同类型、不同发展阶段企业差异化融资需求的多层次资本市场体系,增强服务的普惠性,是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的关键。要科学把握各层次资本市场定位,完善差异化的制度安排,畅通转板机制,形成错位发展、功能互补、有机联系的市场体系。三是推动上市公司提高质量,夯实直接融资发展基石。形成体现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上市公司群体,是提升资本市场直接融资质效的重要一环。要持续优化再融资、并购重组、股权激励等机制安排,支持上市公司加快转型升级、做优做强。进一步健全退市制度,畅通多元退出渠道,建立常态化退市机制,强化优胜劣汰。推动上市公司改革完善公司治理,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更好发挥创新领跑者和产业排头兵的示范作用,引领更多企业利用直接融资实现高质量发展。四是深入推进债券市场创新发展,丰富直接融资工具。债券市场是筹措中长期资金的重要场所,对于推动形成全方位、宽领域、有竞争力的市场体系,扩大资产证券化产品创新力度,扩大基础设施领域公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试点范围,尽快形成示范效应。扩大知识产权证券化

覆盖面,促进科技成果加速转化。五是加快发展私募股权基金,突出创新资本战略作用。私募股权基金是直接融资的重要力量,截至2020年9月末,登记备案的股权和创投基金管理人近1.5万家,累计投资超过10万亿元,在支持科技创新中发挥着日益重要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要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积极拓宽资金来源、畅通募、投、管、退各环节,鼓励私募股权基金投小、投早、投科技。出台私募投资基金管理暂行条例,引导其不断提升专业化运作水平和合规经营意识。加快构建建际联动、央地协作的私募风险处置机制,切实解决“伪私募、类私募、乱私募”突出问题,促进行业规范健康发展。六是大力推动长期资金入市,充沛直接融资源头活水。长期资金占比是影响资本市场稳定的重要因素,也是决定直接融资比重高低的核心变量之一。要加快构建长期资金“愿意来、留得住”的市场环境,壮大专业资产管理机构力量,大力发展权益类基金产品,持续推动各类中长期资金积极配置资本市场。加大政策倾斜和引导力度,稳步增长长期业绩导向的机构投资者,回归价值投资的重要理念。鼓励优秀外资证券基金机构来华展业,促进行业良性竞争。最后,易会满表示,提高直接融资比重是一项系统工程,必须从经济金融全局的高度加强统筹协调,有效发挥市场主体、监管机构、宏观管理部门、新闻媒体等各方合力。一是促进直接融资和间接融资协调发展。二是进一步完善直接融资配套制度。三是构建有利于提高直接融资比重的良好市场生态。

##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送达公告

陈登科:

因你涉嫌违反2005年《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第七十七条规定,依据《证券法》第二百零三条之规定,我会拟决定:对你和周某某处以300万元罚款,二人各缴纳150万元。依据《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115号)第三条(二)、(七)项、第四条、第五条之规定,我会拟决定:对你采取3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自我会宣布决定之日起,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在原机构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原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或者担任其他上市公司、非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我会依法向你公告送达《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0)89号)。你在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0日内,到我会领取前述告知书(联系电话:010-88060518)。逾期即视为送达。

如你对我会拟作出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不服,可在告知书送达之日起3日内向我会申请陈述和申辩,也可以申请举行听证。逾期视为放弃陈述、申辩和听证的权力,我会将按照前述告知书认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对你作出正式的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0年12月1日